

The Seventeenth

FLYING



NEW Concept



第十七届 新概念作文 一等奖获奖者佳作 **B** 卷

省登宇
主 编

文化出版公司

FLYING

飞扬*

第十七届

新概念作文

一等奖获奖者佳作

B卷

省登宇 主编



The Seventeenth

NEW
Concept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飞扬：第十七届新概念作文一等奖获奖者佳作 B 卷 / 省登宇
主编. —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2015.4
ISBN 978-7-5125-076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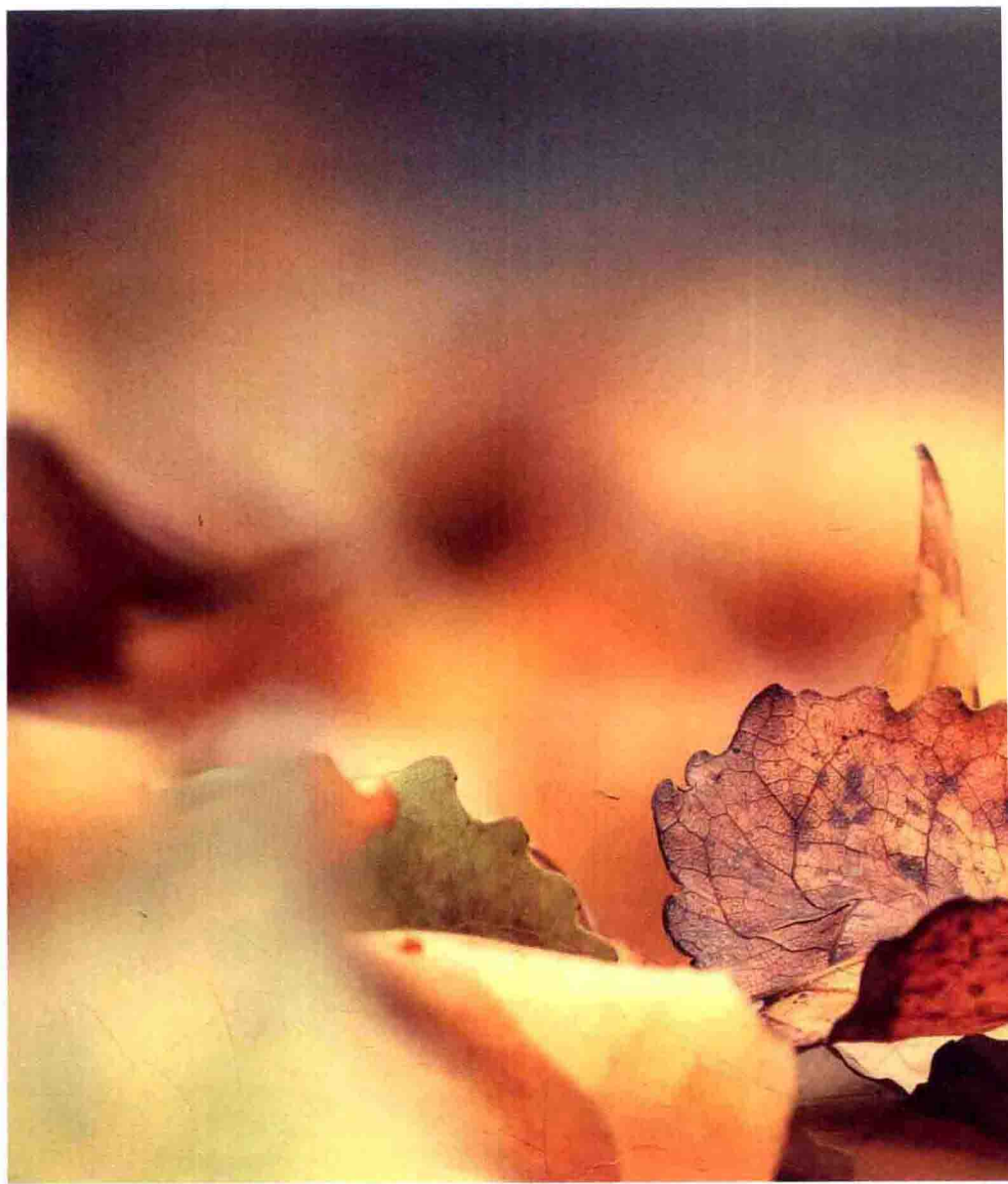
I. ①飞… II. ①省… III. ①中国文学—当代文学—作品综合集
IV. ① I21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84393 号

飞扬：第十七届新概念作文一等奖获奖者佳作 B 卷

主 编	省登宇
责任编辑	宋亚恒
统筹监制	葛宏峰 李 莉
策划制作	李 莉 周金稳
美术编辑	秦 宇
出版发行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经 销	国文润华文化传媒 (北京) 有限责任公司
印 刷	三河市华晨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6 开 15 印张 201 千字
版 次	2015 年 5 月第 1 版 201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25-0769-2
定 价	25.00 元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北京朝阳区东土城路乙 9 号 邮编：100013
总编室：(010) 64271551 传真：(010) 64271578
销售热线：(010) 64271187
传真：(010) 64271187-800
E-mail: icpc@95777.sina.net
http://www.sinoread.com



就像一个遥远却真切的梦，我在梦的边缘凝视她沉睡的笑靥，可望而不可及地守候。直到有一天，她醒了，梦碎了，才发现吻醒她的王子，不是自己。

——文丑《未央》

The Seventeenth
NEW
Concept





旅途中认识的亲人的有效期限，是拿到
返程的车票前。我们都知道，我们谁都不说。

——陈依妮《雪国列车》

没有骄傲，没有繁华。所有的不可一世，
所有的心气偏高，尘埃落定，万劫不复。

——咚咚《好吧，就这样吧》

一直都还在重复着一个人的生活，学习，
考试，被老师教导，受父母批评，暗恋
别人仍旧无果，忧愁像柠檬挂在青春的
梢头，淡淡的苦，浓浓的酸。但幸好你
的声音总会在空旷的夜里响起，无边黑
暗在音乐中成了一片柔软的草原。

——鲸海《家驹，家驹》

The Seventeenth
NEW
Concept



The Seventeenth

NEW

Concept

盛夏正午气温高至临界点，热浪逼人，窗外蝉鸣碧绿，声声惹人倦，梧桐将自己的叶掌微微蜷曲起来，以免像柏油马路上死去的虫子一般被烈日炙晒。

——梦鲤《深情》



第一章

自然卷男孩

马达与我

002

自然卷男孩

010

遇见爱情

016

未央

023

住进心里的味道

030

第二章

追梦人

亲爱的月亮少年

036

追梦人

045

藏

053

推开那扇门

065

深情

070

第三章

路过蜻蜓

路过蜻蜓

088

盲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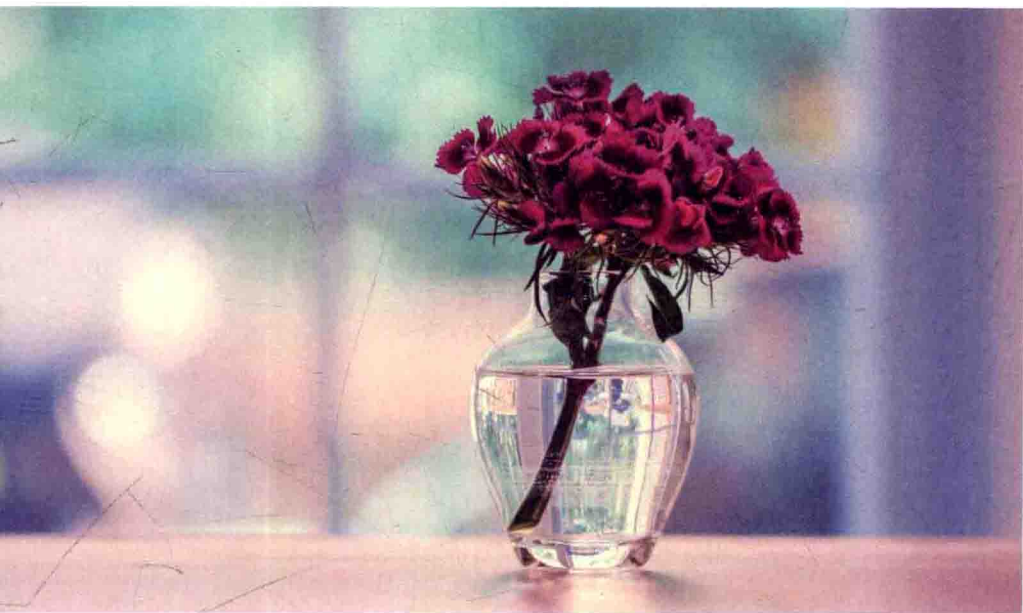
094

丢失的男孩

104

小甜葱油饼

109



第四章

阿诺的城

好吧，就这样吧

假想敌

阿诺的城

人鱼

122

128

140

147

第五章

熄灭灯火

记忆

微渺而明亮

河流之殇

熄灭灯火

158

168

180

186

第六章

他能陪我十三年

家驹，家驹

苏珊娜

雪国列车

他能陪我十三年

198

203

212

220



第◆章 自然卷男孩

马达与我

文 / 陈依妮

自然卷男孩

文 / 鲸海

遇见爱情

文 / 咚咚

未央

文 / 文丑

住进心里的味道

文 / 鲸海

马达与我

文 / 陈依妮

(一)

在我十七岁以前只崇拜过一个男人，他叫马达。我崇拜他这件事他并不知道。

马达是我的发小。虽然我承认他只是比我高一点、帅一点然后成绩好那么一点点，但他确实挺牛的。起码在我和一帮初一男生谈论铠甲变身的时候，他已经特气定神闲地捧着一本《瓦尔登湖》在操场上吸引一众少女的目光了。到了高中，当我开始读火得一塌糊涂的郭敬明的小说时，他又早早地翻看一本不知道讲什么的英文原著小说。

除此之外，马达还是个很中性的人，我所说的中性并非体现在外貌特征上，而更多地表现在处事态度上面。比如他评价一件事物的时候，永远都是“一般”“还行”“不错”之类的不痛不痒的词汇。像“超级”“非常”这种感情丰富的词语他用得极为慎重。最近一次我听到他个人情感极其强烈的一句话还是一年前他跟他女朋友刚分手，当时凌晨两点半他把我招呼出门，半夜坐在雁鸣街的马路上唱《花房姑娘》，一边唱一边流眼泪。末了大喊一句“我心都要碎了”。站在一旁的我被吓得 not 轻，其惊讶程度不亚于我小时候看《动物世界》，眼睁睁地看着一条蟒蛇直接

生吞了一头公牛。

话说回来，自那次分手后马达再也没有交过女朋友。但更要命的是，恢复单身的马达身上逐渐流露出的理科男特有的气质，直接吸引了一大批前赴后继的少女。看着他课桌上每天花样百出的点心和奶茶，我只能一边感叹世态炎凉，一边慷慨地为他解决一桌的麻烦。我也不是没有问过他为什么眼界这么高，其实在那一帮少女里还是有几个眉清目秀同时出色的姑娘。但那一次他放下手里的化学竞赛书一本正经地看着我，不无认真地说道：“我还是忘不了林笛。”当时我的心里有一万句骂人的词语闪现，想像老母亲对着没出息的儿子那样痛心疾首地骂他几句，可话到嘴边只剩一声叹息。

(二)

终于说到她了，林笛。

我认识的漂亮女孩不多，林笛算一个。

我和马达第一次见到林笛是在高一的暑期社会实践活动上。学校社团组织派发环境教育的宣传单，我和马达为了学分也被拉了进去。当时林笛作为高二的领队，走在队伍的最前面。看到林笛的第一眼，我和马达就不约而同地达成“刚刚那个背红色双肩包的姑娘长得确实不错”的共识。马达说觉得林笛像他心目中《挪威的森林》里的直子。我没看过《挪威的森林》，也不知道谁是直子，但我觉得林笛很漂亮。这种漂亮就像是春日一湖澄澈清透的水，一片樟树叶落在水面上荡起了层层涟漪。虽然连我自己都觉得这样的比喻有点奇怪。

然而不得不提的是，我们俩一天下来也没和林笛搭上什么话，除了期间她作为学姐对每个学弟表示平等关怀的那几句“下午发完传单高一的可以先回去”“渴的话去买几箱水，回来找社团报销”之外，再无其他。

结束后我和马达一起回家。一向话少的他少有的话痨起来，一路说个没完没了。比如他说我今天的运动裤很衬腿长，他昨天看了皮特的电影，被他的马脸深深震撼，或者是他觉得他妈烧的狮子头大不如从前了等等。好不容易把能说的都讲完之后，

我俩很默契地保持沉默。

后来的后来，不知道为什么，我总是不断地回忆那个下午。马达的头上散发着新鲜的板寸的味道。他的T恤是白色的，因为流了不少汗，几处衣服服服帖帖地粘在后背上。说完话后他露出一丝懊恼的意思，但随即巧妙地隐藏，专心致志地推着自行车。我的耳机里放着 Maroon 5 的《She Will be Loved》。远处是无尽的马路，云彩在尽头燃烧，用海子的话说：像从耶稣诞生的马厩里牵出的两匹燃烧的马。

当初的我们就想日子是长的，向远处无限延伸，所以大可无所顾忌地往前走。也没有那么多旁生的枝节与世故人情。可能我和马达永远停留在那个下午也没什么不好的。

(三)

那次宣传活动后不久马达就和林笛在一起了。

这期间并没有太多的意外。当天晚上马达发来信息说觉得林笛真挺不错的，我说对，你要真喜欢她我帮你要她号码，他说好。估计有了林笛号码后的马达在和她的畅谈各种文学梦想人生哲学之后，猛然发现这世上竟有如此志同道合之人，于是水到渠成皆大欢喜地在一起。再仔细点的东西我也无从得知，关于他们交往的细节，马达只用了“兴趣爱好相近”六字匆匆搪塞过去，我也没好意思刨根问底。

在他们交往了一阵子后，马达正式把我介绍给林笛，他的介绍词是：“这个看上去英勇睿智，实际上就是一傻 × 的人叫孙瑞，我发小。”对此我只承认前半句。

当时我们仨就坐在西桥的牛肉面馆里，牛肉面升腾的热气轻柔地覆在林笛的鼻尖和发丝上，我的眼前像蒙着一层纱，所以看得不太真切。她笑的时候会发出一丝类似于咕噜的声音，很特别。“我知道孙瑞啊，之前你俩不老在一块儿的吗？”“对，都是马达黏着我。”我打趣道。马达显得有些局促不安，他一直不是个开得起玩笑的人，所以在他试图说些什么话回击我的时候，最后还是无力地往我的碗里加了一大把的香菜，“吃你的。”我哇哇大叫起来，“你有病啊。我最讨厌吃香菜！”说

话间我正准备叫老板另上一碗，林笛自顾自地把我的碗端了过去，“香菜有什么，我最喜欢吃香菜，不吃我吃。”然后把我碗里的香菜仔细地挑拣出来，放到自己的碗里。她郑重其事地盯着我，“我觉得香菜和牛肉面是绝配。”说完往嘴里塞了一大口的香菜，享受地嚼起来。我看着她较真的可爱样子，以及嘴角边上不小心沾上的辣椒酱，一瞬间失了神，以致于忘了吃剩下的那碗面。也就是因为她那句话，我之后学会了吃香菜。牛肉面和香菜是绝配。真的。

(四)

我一直觉得那是记忆里最美好的暑假。白川大大小小的地方随处可见我们仨的身影。我们在虎山河捉王八，在市中心的图书馆斗地主，也常常为了一块臭豆腐争个你死我活。

林笛不像表面上看上去那么沉静。她常常是想法最多的那个人。经常冒出一些莫名其妙的点子。比如某天晚上她觉得普江是个不错的地方，那她就会马上发消息给马达说想去普江玩。马达很爱她。虽然这个年纪用爱显得做作又空泛，但在当时的在我看来确实是这样的。马达的爱是顺从和追随。林笛去哪儿，他就去哪儿。林笛要什么，他一定竭尽所能地满足她。他在收到林笛的短信后，会马上打电话给我：“孙瑞，明天咱们去普江玩。”

第二天我们在普江钓了五个小时的鱼。

在马达眼里，我是一个可以信任的哥哥。我比他大不了多少，我自知样样不如马达，唯一的长处是比他成熟。他也深知这一点，从小到大做什么事情都会参考我的意见或者叫上我。然而他的信任，把我对林笛的喜欢衬托得更加不堪。

(五)

暑假结束，林笛升入高三。

白川一中的高三晚自习要到十点结束，而高二是九点钟。马达和我一起住在校外的廉租房里，林笛则因为家离得近总是骑车回家。马达坚称晚上十点以后女孩

子一个人回家不安全，于是每天九点回家九点四十又拽着我回到校门口。非得把林笛护送到小区门口不可。那一年我们都过得很辛苦，但同时也很快快乐。每天晚上林笛会边推着自行车，边声情并茂地描述她对高考的憧憬和外面世界的向往，她不只一次地向我们诉说她对光怪陆离的城市和车水马龙的街道的希冀。马达默默地听着，在一旁静静地拉着她的手，帮她提着沉重的双肩包。而我，一般在气氛冷下来的时候负责说一些马达的糗事，或是班级里面的小新闻，这时林笛就会配合地发出咕噜咕噜的笑声，而马达则会死命地瞪我，露出一副“看我回去不好好收拾你”的表情。到小区门口的时候，我们会警觉地四处张望，以保证没有被林笛的熟人或者爸妈看到。确保安全后，马达把身上的双肩包卸下，小心翼翼地背到林笛身上，嘱咐几句别熬夜写作业早点睡，或者明天中午别吃饭他给她送饭之类的话。很温馨。我会自觉地背过身替他俩把风，马达把林笛的头轻轻地按到他的肩膀上，“快上楼。”最后他总是这样温柔地说道。

我偷偷回过头，看到林笛瘦小的身影被路灯拉得很长很长，一直延伸到我的脚下。马达熟练地勾过我的肩膀：“走，回家去。”我揉揉眼睛，看到回我们家的路，还好长好长。

(六)

我知道马达和林笛迟早会分开，然而我没想到分别会来得这么快。

马达和林笛都是聪明的人。马达的聪明只是智商高，林笛的聪明才是真聪明。她是个特别有分寸的女孩，相处久了就会发现，她每次的撒娇和闹脾气都是恰到好处。既能让马达心软，却也不至于叫他心生烦闷。所以我怎么也想不到，有一天她居然能把一向好脾气的马达惹急，原因是，她在我和马达完全不知情的情况下办理了一切出国手续，并在临行的当天凌晨一点才发信息给马达，“我爸妈跟我在一起，我要出国了，咱们分手吧。”

这种偶像剧里屡试不爽的恶俗桥段确实真真切切地发生在了马达身上。可怜的马达一无所知，直到半夜起来撒尿，迷迷糊糊中看到这条信息，此时，林笛已

经在不知道多少英尺的高空准备奔赴她灿烂美妙的前程了。事后马达对我说，他当时第一反应是林笛的恶作剧，所以他拨了电话过去，直到电话那头温柔机械的女声提醒他“对不起，您拨打的电话不在服务区”，他才意识到这一切都是玩真的。当时他连睡衣都没换，大半夜赶到林笛家门口，拼了命地敲她家的门，一边敲一边喊：“林笛！你给我滚出来！林笛！”直到楼下的妇女实在受不了这大半夜令人发指的扰民行为，推开门破口大骂：“楼上都没人了，大半夜叫什么叫！”马达这才停了下来，狠狠踹了几脚门之后，第一反应居然是给我打电话。我后来描述给马达听，他当时的语气就像是打电话给娘家人诉苦的小媳妇，带着严重的哭腔，语无伦次地说：“孙瑞，林，林笛跟我分手了，怎么办孙瑞……”于是后来便有了他在雁鸣街的一曲成名，和那一声撕裂般的“我心都要碎了”。

那天晚上我始终站在马达身旁，听着他的愤怒与不舍，背叛与爱恋。我像是个没事人一样嘲笑他没出息，为了个女孩要死要活，但好几次都憋住几欲夺眶而出的眼泪。我把大拇指盖死命地掐进手心里，用这微不足道的痛觉提醒自己，却在抬头望向夜空，看到交错的枝桠把夏夜剪得七零八碎时，忍不住偷偷流下眼泪来。

林笛是个心有猛虎的人，我很清楚。她永远不甘安于现状，被困在白川这座城市化的、春风尚未完全吹拂的小城。哪怕不出国，她也会拼了命地考出去。而马达呢？认识林笛之前，他一直生活在父母的庇护和朋友的关心下，永远不懂现实的纷繁复杂。认识林笛后，林笛就是他的全部。其实我知道，只要林笛跟马达说她要出国，马达一定会竭尽所有去追随她的脚步。但林笛比我和马达都成熟的地方在于，她知道自己终将高飞，马达会努力地在背后追随她。但这不管是对于她，还是对于马达，都是很残忍的事情。她是个善良的女孩，比谁都善良。这就是马达，亦或是我，永远无法拥有她的原因。